# 【交通接送服務】

# ◎服務內容:

往(返)居家至醫療院所就醫(含復健)之交通接送1趟。

## ◎服務對象:

長照需要等級第2級(含)以上,實際居住於苗栗縣,且符合下列情形之一者:

(一)65 歲以上失能老人 (二)領有身心障礙證明(手冊)者

(三)55歲以上失能原住民 (四)50歲以上失智症者

#### ◎服務範圍:

苗栗縣 18 鄉鎮(跨縣市可前往指定醫院為沙鹿童綜合醫院、梧棲童綜合醫院、 大甲李綜合醫院、光田醫院、東勢農民醫院、衛生福利部豐原醫院、臺中佛教 慈濟醫院、中國醫藥大學新竹附設醫院、新竹臺大分院新竹醫院、新竹國泰綜 合醫院、新竹馬偕紀念醫院就醫)。

#### ◎補助原則:

- (一)依據服務對象家庭經濟狀況,提供合理的服務費用補助。
- (二)核定使用服務費用每趟以新台幣 230 元計;偏遠地區泰安、獅潭、南庄、 三灣鄉每趟以新台幣 300 元計。
- (三)每月最高補助 4 次 (來回 8 趟) ,超過政府補助額度部分,則由服務使用者全額自行負擔。
- (四)須家屬陪同者,僅以一名家屬為限。

### ◎補助標準:

@-1ut-24-124-1						
	低收入		中低收入		一般戶	
補助額度上限	補助 100%		補助 91%		補助 73%	
	補助	自付	補助	自付	補助	自付
第四級每趟最高補助新	990	0	010	90	1.00	co
臺幣 230 元(苗栗縣非	230	0	210	20	168	62
	元/趟	元/趟	元/趟	元/趟	元/趟	元/趟
偏遠地區)				_		
補助額度上限	低收入		中低收入		一般戶	
	補助 100%		補助 93%		補助 79%	
第二級每趟最高補助新						
臺幣300元(苗栗縣泰	300	0	279	21	237	63
安、南庄、獅潭、三灣	元/趟	元/趟	元/趟	元/趟	元/趟	元/趟
鄉)						

#### ◎服務單位:

馬仲小客車租賃有限公司:037-761107

生通股份有限公司:037-360607

大芯小客車租賃有限公司:037-671681

杏福租賃有限公司:037-238115 祐成租賃有限公司:037-431504